

**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諮詢會
流感防治組、預防接種組聯席會議
會議紀錄**

時 間：111 年 2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地 點：疾病管制署林森辦公室 7 樓協調指揮中心

主 席：張召集人上淳、李召集人秉穎 紀錄：余幸璇

出席人員及列席人員：如後附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國內外流感疫情監測報告（疾管署疫情中心）

本案委員無意見

決定：洽悉。

二、國內流感病毒監測報告（疾管署檢驗及疫苗研製中心）

本案委員無意見

決定：洽悉。

三、110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執行情形（疾管署新興傳染病
整備組）

決定：110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由於受到與

COVID-19 疫苗接種時程重疊及醫療院所接種量能等影響，接種量較 109 年度同期落後。另為發揮疫苗最大效益，疾管署已依 110 年 11 月 16 日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諮詢會流感防治組第 44 次會議決議，依接種及疫苗剩餘情形並經評估後，於本（111）年 1 月 6 日開放全民接種，截至本年 2 月 24 日僅少量剩餘約 14 萬劑，後續仍請疾管署於疫苗用罄前，持續督導衛生局妥善使用及加強催注。

參、討論事項

一、111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實施對象（疾管署新興傳染病整備組）

決議：

（一）111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實施對象與 110 年度相同。

（二）另考量收容 0-2 歲兒少機構專業人員及提供離島緊急醫療後送服務之民間航空公司空勤/地勤人員，實際照顧工作、執行勤務之性質，分別與托育機構專業人員及內政部空勤總隊所屬空中救護勤務人員類似，爰接種對象托育機構專業人員，增加安置 0 至 2 歲嬰幼兒之兒童及少年安置（教養）機構之主管人員、托育人員、教保人員及助理教保人員等；實施空中救護勤務人員，增列實際執行「金門、連江、澎湖三離島地區救護航空器駐地備勤及運送服務計畫」民間航空公司駐地人員。至於 6-18 歲中輟學生，

人數占比少且造成流感傳播風險不高，則暫不納入計畫實施對象。

二、111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分階段開打規劃(疾管署新興傳染病整備組)

決議：

(一)考量目前廠商回復流感疫苗供貨時程，尚無法因應同時開打之接種需求，以及優先施打計畫重點族群與避免擠打等因素，同意依疾管署規劃，111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分二階段開打，除 50-64 歲無高風險慢性病成人第二階段開打，其餘對象均為第一階段開打。

(二)另第一階段與二階段開打之間隔時間，暫定一個月；請疾管署持續協調廠商加速供貨，屆時再依疫苗實際供貨情形併考量衛生局實務接種需求，滾動調整。

三、流感疫苗與 COVID-19 疫苗接種間隔(疾管署新興傳染病整備組)

決議：

(一)過去建議接種流感疫苗與 COVID-19 疫苗間隔至少 7 日，係為區別兩種疫苗接種後不良反應。依據最新世界衛生組織(WHO)、各國接種指引及相關文獻，同時接種流感疫苗與 COVID-19 疫苗不影響疫苗之安全性與有效性，建議 111 年度流感疫苗與 COVID-19 疫苗，可以同時接種，民眾可依其需求選

擇同時或間隔一段時間接種。

(二)同時接種流感疫苗與 COVID-19 疫苗之接種部位，考量臨床接種實務之可行性與參考 WHO 指引，建議接種於不同肢體。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3 時 30 分）。